**伊金霍洛旗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专项配套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项 目 名 称：伊金霍洛旗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伊金霍洛旗工业和信息化局**

**评 价 机 构：内蒙古中路华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鄂尔多斯分所**

伊金霍洛旗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专项

配套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因地制宜、分类施策，以提升农村电商应用水平为重点，线上线下融合为抓手，健全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县域商业体系转型升级，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培育新型农村市场主体，畅通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双向渠道，推动城乡生产与消费有效对接，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推进乡村振兴。2021年9月，伊金霍洛旗获批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依托项目，打造“二园一基地”，构建“六大体系”暨旗域电商公共服务体系、旗域物流共配服务体系、旗域电商孵化赋能体系、旗域公共品牌支撑体系、旗域旅游电商服务体系、旗域电商人才培育体系。

（二）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财政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开展2021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务建【2021】38号）要求，伊金霍洛旗成功入选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项目，并于2021年7月7日-7月15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官网进行公示。2021年，伊金霍洛旗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的实施，推动资源要素向农村市场倾斜，补齐流通短板。统筹衔接电商、物流、商贸流通等现有资源，拓展提升服务功能，推动农村流通设施和服务融入现代流通体系，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有效畅通，助力农民增收致富。

（三）项目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伊金霍洛旗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计划总投资2500.0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资金2000.00万元，地方财政配套资金500.00元。2022年度申请地方配套预算资金500.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500.00万元，累计支付资金197.60万元用于补贴旗域物流公共配服务体系购买自动分拣设备,结余资金302.40万元，已于2022年底交回财政。

（四）项目实施内容

伊金霍洛旗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是建立完善旗域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二是建立健全旗、镇、村三级物流共配体系；三是建立农产品上行孵化体系；四是建立旗域公共品牌支撑体系；五是建立旅游电商服务体系；六是建立电商人才培育孵化体系。

（五）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推动电子商务与现代农牧业、文化旅游等产业融合发展。以旗域电商公共服务体系、物流共配服务体系建设为支撑，旗域电商公共品牌建设为引领，电商孵化赋能、电商人才培育、电商数据驱动为核心，健全完善旗域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网络，优化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提升电子商务在农村的普及应用水平，建立现代化农牧产品流通体系和农村市场体系。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分析情况

根据绩效分析，伊金霍洛旗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部门职责相适应。项目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健全，通过项目的实施积极培育农村电商土壤，搭建新框架、打造新载体、完善新平台、建设新客体，扎实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项目存在预算执行率较低，项目产出数量不足的情况。

（二）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要求，通过内部团队讨论与交流、文献比较分析等方法，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研究，由评价小组设计并经委托单位通过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现场调查、数据采集和访谈工作，针对伊金霍洛旗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专项配套资金使用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80.08分，绩效评价为“良”。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2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推广了工业机器人等智能装备和自动化设备，提高制造过程的智能化水平，推动产业链之间的信息共享与业务协同，通过旗、乡、镇三级物流共配体系建设，健全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县域商业体系转型升级，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培育新型农村市场主体，畅通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双向渠道，推动城乡生产与消费有效对接，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四、存在的问题

 1.绩效管理不到位

伊金霍洛旗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未获取到绩效目标申报表；建设期内未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进行绩效运行监控；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与《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要求不符，未对项目的资金投入、资金产出、资金管理情况进行分析。报告对项目进度进行了简单描述，未对项目的产出情况进行详细分析。

 2.预算执行率较低

伊金霍洛旗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地方财政配套资金实际到位500.00万元，实际支付197.60万元，预算执行率39.52%。

 3.预算编制规范性不足

伊金霍洛旗工业和信息化局编制了项目政府配套资金使用方向及资金明细，明细中对各项资金使用方向进行了简单描述。预算方案缺少科学论证，测算依据不充分，未按照预算编制标准进行项目预算编制，不利于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

五、相关建议

1.加强项目绩效管理

项目实施单位在建设期内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行实现“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建设完成后按照“谁支出、谁自评”原则实施绩效评价，评价的内容包括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

2.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率

项目实施单位应当及时按照工程施工进度支付工程款，减少资金闲置，降低因款项支付不及时等原因造成政府信誉损失风险。

3.强化预算编制

项目实施单位应当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的规范性，科学性，按照预算编制要求，细化预算子目，要加强预算管理，建立有效的预算控制机制，把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和评价统一起来，按照规定的时间完成，并且加强对预算执行情况的实时监控。要科学制定预算绩效指标，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合理的指标，并设置预算绩效考核制度，以确保预算执行的有效性；要加强预算执行的考核和督促，强化对绩效的跟踪，及时发现问题，及时采取补救措施，确保预算执行正确有效。